

DA19960017C1

紐布朗士域省一教師寫作反猶太人 加國最高法院裁定不准任教

就在西方基督徒最神聖的一周（復活節期間），加拿大最高法院裁定，紐布朗士域省的一名叫羅斯(Malcolm Ross)的反猶太人作家不准返回其學校任教。最高法院表示，由於其作品和信念，在校就讀的猶太人兒童會覺得是在「一個有害的環境中接受教育。」這項裁定，被譽為加拿大宗教多元化的勝利。

此案早於一九八八年，即有一名猶太裔兒童之父控訴羅斯，該案由紐省的人權委員會處理，九三年時紐省的上訴法庭判決：人權仲裁委員會成員之一，禁止羅斯教授初中課程是不對的。再經過冗長的判決與上訴裁定程序，加國最高法院今年四月初推翻紐省上訴法庭的裁決，裁定不准羅斯返校任教。

過去五年，羅斯是在紐省蒙克頓區學校辦事處擔任行政職務。不過，這份工作也許不會長久了，教育廳表示，該省教育制度正在精簡，羅斯必須像其他公務員一樣競爭就業機會。當事人則拒絕猜測其工作前景，他認為：一個國家不容許有宗教自由，是相當可惡的。羅斯的律師表示，這意謂著教師不能像其他人一樣，有同樣的言論自由。其他人權份子則認為，今日世界各地，都不會接受教室內出現有偏見和種族歧視的教師。

參考資料：The Globe and Mail (April 4, 1996)

沙省Regina大學向中共人大委員長喬石頒予榮譽博士學位
不少教育學者及社會人士紛撰文或示威抗議